

# 青少年与法

专刊  
02



LEGAL DAILY

2026年2月15日 星期日  
编辑/张红梅 高燕  
美编/高岳  
校对/宜爽  
邮箱/fzrbsqb@legaldaily.com.cn

## 一场对母亲的训诫让迟到的母爱回归

家庭是未成年人保护的第一道防线,父母履行监护职责既是亲情延续,更是法律要求。近日,宁夏回族自治区吴忠市盐池县人民检察院联合县法院、县妇联,针对一起未成年人案件中监护人严重失职的情况,开展联合训诫与家庭教育指导,以法治刚性力量为未成年人撑起坚实保护屏障。

未成年被害人甜甜自幼父母离异,母亲再婚后长期缺席其成长过程,既未履行探望义务、支付抚养费用,也未作出必要的安全自护教育,形成“生而不养、养而不教、监而不管”的被动局面。长期监护缺位让甜甜陷入孤立无援的境地,在遭受侵害后身心承受严重创伤。更令人痛心的是,案发后,其母亲作为法定代理人,未能积极维护女儿合法权益,也未提出有力追责诉求,致使甜甜在伤害之外再遭“二次创伤”。

为切实纠正监护人失职行为,盐池县检察院依据未成年人保护法、家庭教育促进法、民法典相关规定,联合县法院、县妇联对甜甜母亲开展现场训诫。检察官干警严肃指出其逃避监护责任的行为已涉嫌违法,明确告知法定代理人的法定义务及失职可能引发的法律后果,督促其深刻反省,主动履行抚养义务、积极配合司法机关办案,并接受系统性家庭教育指导。

盐池县检察院相关负责人表示,随着家庭教育促进法的颁布,家庭教育的法律地位已经从“家事”上升到“国事”。此次多部门联动处置,正是落实未成年人保护相关法律法规的生动实践。盐池县检察院将持续深化与法院、妇联等部门的协作机制,强化监护监督与责任追究力度,以法治刚性推动监护人依法履职,着力构建家庭、司法、社会协同发力的未成年人保护体系,为青少年健康成长筑牢法治根基。

2025年以来,盐池县检察院深入践行“预防就是保护、惩治也是挽救”的工作理念,以“高质效办好每一个案件”为目标,构建并落实“捕、诉、监、防、教”一体化办案机制,打造具有地域特色的“检翼·护航”未成年人检察工作品牌,创新建立分级干预保护体系,推动家庭、学校、社会、网络、政府、司法“六大保护”协同发力。

盐池县检察院通过强化监护监督与家庭教育指导,开展联合训诫、制发督促监护令,深化涉未成年人案件综合履职,依托法治副校长、“三官一师一员”等专业力量,常态化开展法治宣传与犯罪预防工作。同时,加强与公安、教育、民政、妇联等多部门联动,推动强制报告、入职查询制度落实,开展校园及周边安全治理,积极办理涉未成年人公益诉讼案件,全力构建全社会共同参与的未成年人保护大格局。

漫画/高岳



# 治安好了 交通顺了 矛盾解了 建湖公安“护学警长”护佑青少年成长路

□ 本报记者 罗莎莎  
□ 本报通讯员 张鹏飞 朱琳

清晨7点,江苏省盐城市建湖县湖阳路小学旁,“护学警长”,建湖县公安局四级高级警长、原建湖县公安局警务指挥部副主任郑步彬的目光掠过校门每个角落。一根锈蚀拉线在晨风中微颤,郑步彬立马拍照、上传、协调,高效放学前,隐患已被彻底消除。全程近3个小时的高效闭环,正是建湖“护学警长”机制运行高效的生动写照。

近年来,建湖县公安局创新推行“护学警长”制度,推动校园安全实现从“被动应对”到“主动创安”的根本转变。数据显示,全县涉校涉生警情同比下降19.5%,学生及家长安全感满意度持续攀升。

## 精织“平安网”

郑步彬的警服口袋里,总装着一本记满“安全账”的笔记本:汇文西路小学东侧护栏待加固、汇杰初中晚自习后路灯偏暗、实验幼儿园门前停车标线已模糊……“过去是‘路过式’护学,现在我们是‘扎根式’守护。”郑步彬说。

这一转变始于系统的制度设计。2024年,建湖县公安局对全县91所中小学、幼儿园深入调研后,出台“护学警长”工作机制实施方案,从全局法制、交管、政保等部门及基层派出所遴选8名基层工作经验丰富的警长分片包干,并将该机制全面融入“情指行”一体化实战体系,形成了“一警牵头全县、全县支撑一警”的工作格局。

机制的生命力在于高效执行。2025年9月,建湖县汇文路初中学校反映周边常有社会青年聚集。“护学警长”,建湖县公安局四级高级警长刘大峰立即启动联动协调机制。次日,派出所警力、城管队员、市场监管人员便联合出现在学校周边开展整治,区域治安秩序很快得到明显改善。

校园内部的防范同样扎实。2024年以来,在“护学警长”的督促指导下,各校累计开展消防、防暴等安全演练及法治讲座近500场,覆盖师生9万余人次。一名初中生在听完反诈讲座后,成功识破了以“免费游戏皮肤”为诱饵的网络诈骗,还特意写信向“护学警长”致谢。

校外环境的净化也至关重要。建湖公安推动建立了“每月一主题”常态化联合执法机制,持续整治校园周边环境。一位家长感慨地说:“以前总担心孩子放学乱买路边摊的东西,现在周边环境清朗规范,我们放心多了。”

## 解决“心头难”

放学时段的建湖县高级中学校门口,曾经是建湖城区最大的交通堵点。晚自习后,3000余名学生集中离校,接送车辆排成长龙,不仅通行效率低下,剐蹭事故也时有发生。

“护学警长”,建湖县公安局四级高级警长、原



图① 郑步彬(右二)在汇文西路小学现场指导落实人防、物防、技防相关措施。

图② 郑步彬(左)在湖阳路小学开展消防安全检查。  
何伟 摄

建湖县公安局政保大队大队长王轶带领团队经过一周的调研,最终形成了一套“绣花”般精细的解决方案:实施3个年级错峰放学,开辟专用临时停车位,并联动交警部门优化信号灯配时。

方案实施首日,效果立竿见影。家长李女士惊喜地发现:“以前接孩子要40多分钟,现在20分钟就能到家。”数据印证了改变:平均离校时间显著缩短,周边交通事故环比下降33%。

“科技+人力”的立体防控网同步织密。警方在重点时段、路段采取“车巡+步巡+驻点”相结合的模式,确保“见警察、见警车、见警灯”。同时,依托智能监控系统实现风险预警,做到早发现、早处置。2024年12月,系统发出预警,显示第二中学附近有可疑人员长时间徘徊,巡逻警力3分钟内便抵达现场,经核查劝离并通报校方,有效预防了潜在风险。

校园矛盾,宜疏不宜堵。去年3月,某学校两名学生因篮球场上的碰撞发生争吵,情绪激动,互不相让。“护学警长”,建湖县公安局四级高级警长、原建湖县公安局法制大队大队长许华发现后并未简

单批评,而是分别与两人谈心,了解到矛盾源于误会和一时气。随后,他联合班主任、心理老师精心设计了一场“协作共赢”主题班会,引导双方在团队游戏中化解芥蒂,最终握手言和。

这样的“破冰”故事并非个例。之后,许华在巡查时发现,初二学生小宇总是一个人躲在操场角落。经过多次“偶遇”聊天,得知他因家庭变故而变得自卑孤僻。许华没有说教,而是邀请小宇成为“安全宣传小助手”,让孩子在帮助他人、传递知识的过程中重拾自信。如今,小宇不仅变得开朗,还主动报名成为班级的“心理观察员”。

从化解冲突到抚慰心灵,“护学警长”的工作内



# 郎骏:未成年人保护不能止步于法庭

□ 本报记者 张冲  
□ 本报通讯员 王蕊

“如果说民事审判是定分止争的良药,那么少年审判就是疗愈成长的灯塔。”黑龙江省佳木斯市东风区人民法院法官郎骏说。

作为一个民事审判庭的法官,郎骏关注涉未成年人案件从小花和小丽的案子开始的。小花和小丽是同班同学,因为一些误会,小丽在社交平台上发布针对小花的不当言论。小花家长一纸诉状将小丽诉至东风法院,要求小丽删除视频并在班级公开道歉。

判决书写好后,郎骏却在思考,这一纸判决真的能消除两个孩子之间的矛盾吗?未成年人身心发育尚未成熟,分辨是非的能力较弱,数字时代、网络如同一张细密的网,与未成年人的成长轨迹深度交织。当虚拟与现实的边界逐渐模糊,未成年人该如何在数字洪流中规范自身行为,保障自己的合法权益?想到这里,郎骏联系学校老师、东风区妇联以及双方学生和家长来到法院调解室,采用圆桌调解的形式化解矛盾纠纷。

为实现调解一案、治愈一家、教育一片的案件办理效果,郎骏与两个孩子一同来到学校,向同学们阐述了名誉权的概念及其在生活中的重要性,讨论了网络发言的界限,小丽在同学面前向小花道歉,在法官的引导下,两只稚嫩的小手终于握在一起。

“办理涉未成年人案件,法官守护的不仅是公平正义,更是守护未成年人的未来,每一个案件背后,都是一个孩子的成长轨迹和家庭的希望。”案件的审理告一段落,但有些工作才刚刚开始,郎骏每天都在思考,除了案件的办理,我们还能再做些什么。“青苗·化雨”是东风法院立足少年审判工作实践,打造的特色未成年人司法保护品牌,依托这一品牌,东风法院探索创建了“法治+心理+研学实践”工作模式,并在法院建立青少年法治教育基地,开展各项未成年人法治教育活动,公众开放日就是其中一项。

郎骏认为,“要让孩子们觉得法院不是冷冰冰的地方,法治

也不是遥不可及的条文。”他一次次捋顺法治课堂的稿件,一遍遍梳理模拟法庭的剧本,尽可能让枯燥的法律知识变得有趣,引导孩子们树立正确的法治观念,学会用法律武器守护自身合法权益。

“很多未成年人都是因为不懂法、不懂得保护自己,才让成长留下遗憾。绝大多数的未成年人之所以走上犯罪道路,根源在于家庭教育缺失以及法律意识淡薄。要通过审判职能的延伸,把未成年人权益保护的网络,织得更密更牢。”郎骏说。

从校园里的“法治课堂”到家庭中的“教育指导”,从社区里的“普法宣传”到网络上的“法治声音”,东风法院打造的未成年人多层次法治教育机制如同一张温暖的网,将青少年紧紧包裹在法治的保护之中,常态化开展法治副校长活动,推动校园法治教育,突出校园欺凌、网络安全等未成年人犯罪重点领域,有针对性提升学生尊法学法守法用法意识,为平安校园建设注入法院力量。开设法治副校长家长会,提升家长的法治意识与教育意识,强调家庭教育是未成年人法治教育的关键一环,要正确、有效地履行家庭教育职责。

“未成年人保护不能止步于法庭之内。少年审判从来不是简单、单纯地坐堂审案,要主动延伸和拓展工作职能,在帮扶、判后回访、家庭教育指导、普法宣传等方面都需要下足功夫,持续发力,从源头上预防和减少未成年人违法犯罪的发生。”郎骏表示,少年审判没有终点,我们要做的,就是让每一棵“青苗”都能在法治的阳光下,不受风雨侵扰,向阳而生。

图① 郎骏在心理疏导室就校园欺凌、逃学等问题与学生沟通。

图② 在郎骏的引导下,两名闹了矛盾的同学握手言和。  
佳木斯市东风区人民法院供图

# 道德与法治课要从校内上到校外

青观

□ 杨燕

作为道德与法治学科研究团队,我们始终在探索如何将国家课程的要求,转化为植根本校、护航学生成长的具体行动。我们的目标是:构建一个以学生真实成长需求为中心,融合课程、协同、预防与反思的校本化育人体系。

课程的生命力在于回应真实困惑。研究团队关注到一则与学生家庭生活相关的社会案例。一名高年级学生,因父母离异后,双方在日常抚养与探视的具体安排上产生矛盾,感到迷茫与压力。这不仅是家庭事务,更直接关联未成年人保护法中“最

有利于未成年人原则”在具体情境中的适用。

研究团队没有止步于个案关怀,而是将其转化为“星湖法治故事汇”的课程资源,在法治副校长的专业指导下,我们设计了“当法律走进我的家”探究单元。通过创设案例的课堂讨论情境,引导学生理解父母对子女的抚养教育既是情感责任也是法定义务,并探讨在家庭变化中如何理性表达自身感受与合理需求。当有学生在分享中说“我懂得了,法律不只是惩罚坏人,也是在帮助我们维护家庭中的爱与公平”,我们看到了法治意识从认识到认同的关键飞跃。课程理解的深度,体现在将抽象法理转化为滋养学生情感与理性的生命叙事。

复杂的学生成长问题,需要超越学科与校园边界的协同应对。星湖学校积极牵头,联动司法、社区、家庭,构建了“星湖成长护航联盟”。

去年我校涉及一起学生间因网络言论引发的线下纠纷,双方家长情绪激动。班主任与心理教师重点进行情绪疏导与事实了解,此为通情理;道德与法治学科教师结合事件,在相关班级开展网络言行边界与后果专题教育,此为明事理;学校管理者、法治副校长及社区调解员共同约谈家长,阐释未成年人保护法、治安管理处罚法相关规定及校园规章,引导依法、理性解决争端,此为析法理。最终,事件得以圆满化解。过去一学年,学校以“调解+教育”的模式成功处理多起类似事件,有效将矛盾转化为教育资源,学科管理的广度,体现在主动构建并激活多方共育的治理网络。

学校注重法治教育的时效性与实践性,与两江新区人民检察院“莎姐”团队深度合作,开发了系列主题实践活动,设计了分层体验项目,中低年级通

过“安全童行”情景游戏学习自我保护。高年级通过模拟政协活动体验公共事务协商与规则制定。与此同时,学校定期举办家长进校园活动,通过剖析星湖家长法治学堂的案例,提升家长的家庭教育主体责任意识和依法育儿能力,筑牢家校协同的防护堤坝。

从一门扎根生活的校本课程,到一个运转有效的协同联盟,再到一系列触动心灵的实践体验,星湖学校的探索表明,小学道德与法治教育的实效,关键在于实现从知识导入到成长导向、从单一主体到多元共治、从后果补救到前端预防的系统性转变。未来,我们将继续深化这一校本化实践体系,让道德的星光与法治的涟漪,照亮并守护每一个生命的澄澈与安宁。

(作者系重庆两江新区星湖学校学研三部部长)